

## 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10月10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

2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10月23日09:00
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4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5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孙辉跃先生

6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辉跃先生
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公司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的内容及签署均合法、合规、真实、有效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共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

托出席的董事人数)共7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本公司拟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厦门微水绿智环境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厦门微水”)，注册地为厦门市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,000,000.00元，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0,000,000.00元，占注册资本的100.00%(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)。厦门微水的设立是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未来将作为公司在环保领域进行投资并购的重要平台。详见《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33)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福建微水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24日